

111 年臺北市校園修復式正義推廣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作業要點。

貳、目的

一、藉由校園推廣，增進校園對修復式正義溝通的理解及運用。

二、透過案例研討，協助教師深化修復式正義的執行，提升校園修復式正義運用之能力。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協辦單位：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

肆、參與對象

一、臺北市公私立國小、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學務、輔導人員及教師參加，以報名薦派先後順序錄取，額滿 75 人為限。

二、臺北市校園修復式正義培訓種子教師。

伍、活動時間：111 年 11 月 24 日(星期四) 8:30-12:30。

陸、活動地點：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 1 樓大會議室(詳見交通資訊)。

柒、辦理方式：修復式正義文宣分享及校園實務案例研討。

捌、報名方式

參與者請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四)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報名參加研習，依報名薦派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玖、經費：由教育部及本局 111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研習時數：全程參加研習會者，核發教師研習時數 3 小時。

拾壹、現場防疫配合措施

- 一、因應疫情，請參與人員配合相關防疫措施。若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認定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健康追蹤及自主健康管理者，或有發燒、咳嗽及呼吸道症狀、腹瀉、失去嗅、味覺等相關症狀者，請勿入場。
- 二、請配戴口罩，參加者需量測體溫及手部酒精消毒後方能進入會場，若有發燒者(體溫 ≥ 37.5 度 C)，請勿入場。

拾貳、其他

- 一、公假：請學校薦派人員參加，並依規定給予公假派代。
臺北市校園修復式正義培訓種子教師給予公假派代。
 - 二、請當日自行配戴教職員識別證出席。
 - 三、請自行攜帶環保餐具及杯具。
 - 四、本活動無提供停車位，請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 五、獎勵：辦理本項計畫績優人員，從優予以敘獎。
- 拾參、本計畫奉 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1 年臺北市校園修復式正義推廣研習實施計畫流程

時間	活動流程	主持人/主講人/工作團隊
8:30-9:10	報到相見歡	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團隊
9:00-9:10	長官致詞	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9:10-10:00	修復式正義文宣運用 1. 修復式正義-溝通五問句 2. 修復式正義-圓圈時間	1. 成淵高中陳怡臻心理師 大直高中林佩儀社工師 2. 蘇瑛晶老師 東湖國小黃紫雯社工師
10:00-10:20	休憩時光	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團隊
10:20-12:00	修復式正義案例分享	第一組： 永安國小 鍾東容組長 第二組： 輔諮中心 江美彥社工師 大安高工 陳力瑜心理師 第三組： 卓瑛心理師 芳和實中李思瑩專輔教師
12:00-12:30	綜合座談	輔諮中心主任 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
12:30~	圓滿結束 平安歸賦	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團隊

附件一：會場地址

臺北市立新興國中一樓大會議室(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11 號)。



臺北市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團隊(111 年)

單位	職稱	成員
北市輔諮中心	行政組組長	許文靜
葫蘆國小	學務主任	陳鈺凌
志清國小	學務主任	楊寶玉
景興國小	學務主任	楊韶鈞
雙園國小	學務主任	黃立昇
永安國小	輔導組長	鍾東容
雙園國小	生教組長	張倉凱
民權國小	專輔教師	陳淑琦
芳和實驗國中	專輔教師	李思瑩
私立東山高中國中部	英文專任老師	李宗琴
士林高商	老師	秦玲美
內湖國小	心理師	張筠臻
成淵高中	心理師	陳怡臻
內湖高中	心理師	張嘉芸
大安高工	心理師	陳力瑜
大直高中	社工師	林佩儀
東湖國小	社工師	黃紫雯
北市輔諮中心	社工師	江美彥
	心理師	卓瑛
	退休輔導主任	蘇瑛晶
	聘督	王美霞
	聘督	俞玲琍
	聘督	陳採卿
	聘督	倪雨平